

宁德市教育局文件

宁教中〔2026〕36号

宁德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6年中考 考生申请查核分数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市属中学：

为做好2026年我市中考考生申请查核分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中考成绩查询的时间和方式

（一）2026年中考成绩公布时间

初三：7月11日上午

初二：7月12日上午

（二）中考“录取总分”及投档位次公布时间

7月14日 16:00

(三) 中考成绩和投档位次查询方式

考生查询中考分数，初三考生凭志愿填报的登录账号和密码，初二考生凭考生号和准考证号，通过以下五种方式查阅：

1. 登录网站查询：登录宁德市教育局网站（<https://www.fjndedu.cn/>）“宁德市高中阶段招生信息平台”，选择“中考分数查询”点击链接，并填写考生号和密码（与填报志愿的一致），最后点击“查询”即可，查询时限为20天；

2. 关注“宁德教育”微信公众号—【专题栏目】—【中考中招】—“宁德市高中阶段招生信息平台”，选择“中考分数查询”点击链接，并填写考生号和密码（与填报志愿的一致），最后点击“查询”即可，查询时限为20天；

3. 登录“闽政通”（App）—首页—中考成绩查询；

4. 登录“i 宁德”（App）—首页—中考成绩查询；

5. 市教育局将初三考生中考成绩（含语文、数学、英语原始分，物理、化学、历史、道德与法治换算分及等级）通过短信推送给家长（第一联系人）手机。

二、中考考生申请查核分数

1. 个别考生若认为中考成绩与自己实际学业水平有较大出入，可以申请查核。考生可要求查核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历史、道德与法治、地理、生物九个学科各个裁切块的得分和总分（即原始分），但不查核各学科各道题的批改情况（即

查分不查卷); 核查后, 给考生反馈所申请查核的学科各个裁切块得分和总分。

2. 查核分数程序: 凡确定需要查分的考生按规定时间持本人书面申请、准考证和原就读中学教务处介绍信, 到报考所在地的县(市、区)中招办填写《查核中考成绩申请表》(见附件, 以下简称“申请表”), 该申请表由县(市、区)中招办复制。往届生可持本人书面申请和准考证到报考所在地的县(市、区)中招办申请查核。各县(市、区)中招办使用宁德市教育局中教科随即下发的查分汇总数据库做好查核分数汇总录入工作, 在规定时间内用 E-mail 发送至: ndhb@qq.com。

(1) 申请查分截止时间

初三: 7 月 12 日 16:00 前(逾期不予受理)

初二: 7 月 13 日 16:00 前(逾期不予受理)

(2) 各地报送查核分数汇总报送时间

初三: 7 月 12 日 17:00 前

初二: 7 月 13 日 17:00 前

3. 查询结果反馈: 我局收到“查核分数汇总”次日将查核结果用 E-mail 发送反馈到县(市、区)中招办, 由县(市、区)中招办负责通知考生。

4. 考生必须认真填写申请表, 对填写内容(姓名、准考证号、联系电话、考试所在考点、考场、查询科目等)的准确性负责, 并在申请表上签字。

5. 考生原就读中学在查核分数期间要指定专人值守、公布值班电话，并根据考生平常成绩情况做好是否准许考生申请查核中考分数的把关工作，考生中考成绩不属于反常的，原则上不建议考生申请查核分数。

6. 各县（市、区）中招办要严格控制申请人数，并按时汇总上报。

7. 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待查核分数结束后进行。

附件：查核中考成绩申请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编号:

查核中考成绩申请表 (存根联)

2026 年 7 月 日

准考证号		姓 名		联系电话	
考试所在考点、考场					
查询科目					
通知成绩					

申请人:

编号:

查核中考成绩申请表 (考生联)

2026 年 7 月 日

准考证号		姓 名		联系电话	
考试所在考点、考场					
查询科目					
通知成绩					

凭此联于 领取查核成绩结果。(请务必填写准考证号)

- 注: 1. 考生凭本人准考证、书面申请报告、就读初中校教务处开具的介绍信, 到报考所在地中招办申请查核成绩;
2. 考生应对表格内所填内容的准确性负责。

宁德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6 日印发
